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G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

## 盈利警告之補充公佈

本公佈由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有關盈利警告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其他可得資料所作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不少於約460,000,000港元,相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虧損約541,000,000港元。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董事會基於本集團最近期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本公司仍在編製及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惟截至本公佈日期尚未落實。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內詳細資料。

##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東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黎東先生(主席)、吳倩君女士、陳亞非先生及梁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黃順來先生及胡超先生組成。